

看到木星有四个卫星，从而推测太阳也可能有卫星围绕运转，而地球就是卫星之一。因此得出了太阳是中心，地球围绕太阳转的推论，以此来证实哥白尼的日中心说。法国有个哲学家叫 Pascal，他年轻时在一间小屋里潜心思考。过了一段时间后，他从几何学的最简单的定理推出十几条定理来，这就是先验的知识。但现在的问题是，我们国内已经把先验这一概念批倒批臭了。我们原来是关起门来批的。但现在我们若开门出去，在国际论坛上碰到有人谈到这样一个问题时，我们就有必要把我们对这个词所作的理解同人家认为这个词所具有的哲学内涵协调起来。

最后举一例，revisionism，通常译为修正主义。和上面说的 a priori 一样，revisionism 也早被批倒批臭了。不过，这个词在世界论坛上，意思是为某一历史人物或历史事件做翻案文章。譬如说，郭沫若曾经对李白和杜甫的评价写过文章，扬李抑杜就是一种 revisionism。又譬如说，十几年前美国一历史学家对黑人在种植园里的生活做了详细的调查，证明黑人在种植园里的生活比他们后来在解放后到北方去做工所过的生活要好得多。这也是翻案文章。revisionism 之被解释为离经叛道的主张，仅仅是在某种特定的政治条件下所提出的。在世界哲学论坛上，这个词的意义主要是积极的，是对历史上已有的结论作出不同评论的意思。

以上只是举了些常用的有定译的术语来说明不同文化背景下，术语的移植所引起的语义转化。这本来不足为奇。错误总会有的。在《圣经》的翻译中，这样的误译就不少。误译之后，将错将错，反以误译为正译的例子也不少。美国文艺界曾经有意识地吸收中国的诗，也有过种种术语的误译。因此，中国在引进外国学术思想时产生了一定的问题，也不用大惊小怪。但我们现在要开放，总不免要和世界学术界进行接触。在接触过程中，就有必要对我们已有的译名和这些译名所包涵的意义重新做一番思考。

---

## 略论符号学的翻译观

罗进德

---

### 一、

翻译的实践活动和理论研究使人们越来越清楚地认识到：要深入了解翻译的规律，全面把握翻译的实质，就必须扩大视野，在继续肯定翻译是语言或言语活动的同时，去开拓语言以外的研究领域。在采用一些新的、或过去不曾采用过的理论工具对翻译进行多视角、全方位的考察中，翻译理论研究出现了空前活跃的局面。最近开始形成的社会符号学翻译理论模式就是其中一个值得注意的现象。

即使在传统的语言学派翻译理论范围内，符号学的影响也是明显的。美国符号学家查尔斯·莫里斯提出符号学三大分野：语义学、符号关系学和语用学以后，语言学派翻译理论即开始或多或少地纳入这个框架。苏联翻译理论家巴尔胡达罗夫的《语言与翻译》（1975）可以看作一个例子。作者虽然没有完全采用符号学的术语，但从全书，特别是集中讨论翻译一般原理的部分可以看到他是以符号学观点探讨语义对应问题的。尤其是该书的结束语更进一步提出“语义—符号学翻译模式”的概念。他写道：语义—符号学模式“不仅应该存在，而且在很多方面可能比其他模式更解决问题”。他还进一步解释说：“解决问题的翻译模式应当首先是语义模式，既然语义是符号的功能，那么它就不可能不同时又是符号学模式。”遗憾的是巴尔胡达罗夫没有来得及建成他设想的模式，自然也谈不到进一步发展这个模式了。

符号学对于文艺学派翻译理论的影响也是

明显的，这自然是因为文学研究，特别是诗学和神话学研究的进展得益于符号学这一理论工具甚多的缘故。捷克斯洛伐克翻译理论家安东·波波维奇的《文学翻译问题》一书（1975）可以作为这方面的一个例子。作者指出，“为了实现文学作品翻译过程的模式化，为了指导翻译实践，最重要的是对文学作品进行全面的综合考察，而不是要把翻译仅仅看成纯语言问题”。该书专辟一章讨论文学翻译的符号学问题，着重分析文学翻译的时间关系（历时和共时关系）和空间关系（文化环境），并在分析若干实例的基础上指出“翻译活动乃是符号的操作”。

既然翻译不仅仅是纯语言问题，就应该把它放在一个更广阔视野下加以考察了。我们能不能以符号学观点将翻译作为“社会文化现象”作一番研究呢？

翻译活动是一种交际活动，这一点已经没有什么争论了。通过这个交际活动要传达的东西，概括地说，无非是社会的文化信息。语言固然是文化信息最重要的载体，但决不是唯一的载体，因为人类交际不仅通过语言文字也通过许多非语言文字的符号体系。英国学者特伦斯·霍克斯在他的《结构主义和符号学》（1977）一书中说过：“在人类社会里，语言明显地起主要作用并被普遍认为是占支配地位的交际手段。但同样明显的是，人们也借助非词语手段进行交际，所使用的方式因而可以说是非语言的（尽管语言的模式仍然是规范的而且占主导地位），或者是能够‘扩展’我们关于语言的概念，直到这一概念包括非语言的领域为止。事实上，这种‘扩展’恰好是符号学的伟大成就”。美国学者苏珊·巴斯奈特—麦基尔在她的《翻译研究》（1980）一书中指出：“翻译涉及一整套非语言范畴”，因此，“虽然翻译的核心是语言活动，但是最恰当的做法还是把它归入符号学”。最近，尤金·奈达与让·德·瓦尔德在他们合著的《从一种语言到另一种语言——圣经翻译中的功能对等》（1986）一书中谈到符号学的翻译理论时写道：“交际理论的

不足在于广度不够，即没有提供充分的根据使人们了解各种不同话语水平上的语言符号的本性，而且也没有充分剖析语言与文化之间的关系，这就使得以社会符号学为方向的翻译研究显得尤为重要了”。奈达认为从社会符号学角度研究语际交际，不仅有助于更好地理解词、句和话语结构的意义，而且也有助于理解话语中提到的事物的象征性。此外，社会符号学的翻译观对于区别所指意义和联想意义具有特别重要的作用。符号学还强调与信息有关的一切都有意义，从而突出了形式对等在翻译中的重要性。奈达认为符号学的翻译模式“似乎具有某些优越性”，因为：“（1）符号学是分析符号的最全面的体系；（2）符号学对语言符号的意义的认识是把整个交际过程作为其社会背景下的一个事件来观察的”。

从以上各家论述来看，可以毫不夸张地说，符号学派的翻译观将在翻译学这一横跨多学科的理论知识体系中占有一席重要的地位。

## 二

上文已经提到，符号学的翻译观其基础是把翻译看作跨文化的交际活动，翻译活动的操作对象是社会文化信息，而社会文化信息是由各种各样的符号体系所承载的。语言文字是承载社会文化信息的载体，同时又是社会文化熔铸的产物。其他符号系统，如体语、色码、信号、象征、比喻、文学形象、历史典故、神话传说等等也是如此。整个人类文化无非是人类共通的经验通过符号的创造和使用而传授、习得、积累和交融的结果。恩斯特·卡西尔称人类乃是“符号的动物”就是这个意思。各个民族的文化，各个社会集团的次文化，出现千差万别，无非是符号使用行为模式上差别的表现。翻译遇到的困难，无论语言障碍还是文化障碍，归根结底都是不同文化中符号行为模式的差异所致。当译出译入两种语言所处的文化背景，在地理位置、种族渊源、自然环境、宗教信仰、经济发展等方面比较接近的时候，它们之间就会出现较大范围的重叠，它们之间的

翻译,即跨文化交际,就比较容易,可译性的程度亦比较高。相反,在距离遥远的两种文化之间进行翻译,困难必然相应增多,可译性遇到种种限制,有时甚至是无法逾越的。翻译家一方面力求最大限度地、最好是原封不动地传输译出语言文字所载的社会文化信息,另一方面又受制于译入语言文字因其社会文化背景的不同而造成的局限,而不得不作出形形色色的妥协和让步,终于不能完全实现他孜孜以求的“等值翻译”。无论是“劣于”原作的译作,还是“优于”原作的译作,都同样是妥协让步的产物。这是翻译活动本身固有的悖论。随着文化交流的发展,各民族文化的接近,这个障碍将逐渐减少,但是只要文化异质存在一天,这个障碍就不会彻底消失。我们指出这个悖论,丝毫不意味着对完美翻译的可能性抱有悲观态度。相反,这有助于深入认识翻译的社会文化功能和有效地寻求克服文化障碍的途径。尤金·奈达1986年10月在美国翻译工作者协会第二十七届年会上演讲时谈到翻译的桥梁作用时谈到:“要建桥首先要测量一下这桥应有多么大的跨度。翻译理论家习惯于从译出语言和译入语言之间的距离出发来考虑问题。因而总是把比较语言学或对比语言学的知识作为翻译理论的基础。然而首要的问题并不是语言之间的距离,而是读者对象的各自的文化或次文化之间的距离……需要的不是调查语言之间的差异,而是仔细衡量一下社会符号学方面的距离,这样才能使读者接受得更好一些。”

至此,我们可以看到符号学的翻译理论模式其长处就在于它跨出纯语言研究的范围而进入了一个更加广阔而绚丽多采的天地——文化的比较研究。语言学派翻译理论范围内不可能全面描写系统归纳的所谓非语言因素(或超语言因素),中国翻译界前辈常提到的“杂学”,在符号学的翻译理论模式里有可能各得其所了。

### 三

符号学的翻译理论有可能对翻译理论和实践中某些悬而未决的争论问题提供新的观察角

度,所谓“直译”与“意译”之争就是其中一个。这个问题所以引起争论,主要是因为论者仅仅把语言单位或话语片断当作翻译操作的对象,而多少忽视了这个单位或片断承载的社会文化信息在具体场合下是否需要传达,可能保留到什么程度。例如把英语的 *meet one's Waterloo* 译作“走麦城”,我们肯定会说这是个“文化笑柄”,比“关公战秦琼”更加滑稽可笑,但是把“*The Waterloo Bridge*”译作《魂断兰桥》却受到普遍激赏,被誉为最佳翻译片名之一。比喻和在比喻的基础上产生的谚语、成语、歇后语是民族文化的结晶,以介绍异族文化信息为最高目标的翻译家当然要保留其“能指”,即喻体,反对强行同化。现代英语中有一个越来越发达的修辞手段就是把科技术语用在日常生活语体中当作暗喻,例如 *come into sharp focus* 本来是光学术语“聚焦清晰”,却用在非专业场合相当于 *become obvious* 的意思;*fine tuning* 本来是无线电电子学术语“微调”,却用来表示 *carefulness* 的意思。由于不同社会中科技知识普及程度不同,译入语读者可能领会不到这种暗喻,也就是由于改变了文化环境便能指与所指之间失去联系。“知识爆炸”、“感情投资”在中文里一出现就遭到一部分中文读者的反对,因为“爆炸”、“投资”的暗喻不符合中国人的联想方式,也是文化心理在符号行为上的反映。这里是“直译”还是“意译”同样需要从社会文化信息传输的需要和可能作出抉择。

如何认识“内容”与“形式”的矛盾,符号学的翻译理论模式也有可能给我们一些新的启示。以中文诗词的翻译为例。中国文字和其他文字一样也是记录语言的视觉符号体系,但是中文这种象形、会意、形声三结合的方块字与西方拼音文字有质的不同,它承载信息的潜力极大,远非拼音字母可比。视觉符号的图象性使文字作品取得补充的美学功能,这在中文文字尤为明显,中文独有的拆字、神智、离合、联珠等修辞格,以至于字数严格对仗工整的律诗,都与中文方块字的图象美有密切关系。书

# 文化差异和语义的非对应

北京大学 柯平

翻译的第一要务是忠实流畅地传达原文的意义；而翻译中的困难也大半起因于原语和译语语言成分在意义上的不对应或不全对应。从事翻译工作的人大都有这样的经历：即使他对原语和译语的掌握几乎同样熟练，还是会发现原语的某些意义很难用译语准确或者充分地传达。

语义的非对应源于文化间的差异，因为语言本身是文化中最重要的一部分，而且同文化中其他的组成部分密切相关。英语隐喻“**He is a fox**”可以译成相应的中文隐喻“他是一只狐狸”，但是“**She is a cat**”却不能译成“她是一只猫”，因为把狐狸和“狡猾”联系在一起，是许多文化（包括英语文化和中国文化）

法艺术把文字与绘画融为一体，使文本从阅读对象变成观赏对象。现代派诗歌出现的“具象诗”，我们也很难说它究竟是诗还是画了。特伦斯·霍克斯在《结构主义和符号学》一书中指出：“当我们探讨符号学可以对文学研究贡献什么这个问题时，文字的‘特有的结构性质’显然变得极端重要了。因为从符号学的观点看来它已经形成任何书面作品所要交流的东西的主要部分。通常以听觉方式出现的语言，当它被记录下来或印刷成文字时，就成了视觉性的了。书写赋予语言以言语所不具备的直线性、系列性和空间的物质存在”。这个“物质存在”不能仅仅看作是“形式”而受到轻视，它往往比通常所说的“内容”更重要。音韵美和文字美都是诗歌重要的形式美，译诗时应该兼顾。冰心女士最近发表一篇十分优美的散文《话说相思》，回忆她1925年在美国读硕士学位时写给吴文藻先生的一首爱情诗，题为《相思》的：

避开相思，  
披上裘儿，  
走出灯明人静的屋子。  
小径里冷月相窥，  
枯枝在雪地上  
又纵横地写遍了相思！

后来，冰心把这首小诗拿给她的导师L夫人看，对她解释为什么雪地上的枯枝会构成相思二字。L夫人笑着说“很有意思，若是用英文字母就写不出来了”。所以这首诗如果勉强译为英文，其审美价值必然要打折扣。说诗歌具有“抗译性”或“不可译”，除了因为诗无定论之外，形式美的损失不可避免也是一个理由。然而正是因为诗在翻译中损失很多，又给译诗者提供了更多的再创作的余地。

我们可以预期，符号学的翻译理论模式不仅会改变翻译研究和评论的面貌，还可能改变翻译教学甚至一般外语教学的面貌。王佐良先生早就说过：“不了解语言当中的社会文化，谁也无法真正掌握语言。”怎样去了解语言当中的社会文化呢？社会符号学应该是一门经。无独有偶，当社会符号学在西方翻译理论中异军突起之际，在苏联出现了“语言国情学”。据说这本来是从苏联这个多民族国家中语言教学的需要中产生的一门学科，但它对于翻译的意义也是毫无疑问的。这一事实再一次启发我们更自觉、更有系统地研究作为社会文化信息载体的各种符号体系，从而丰富和拓宽翻译理论的研究领域，并以这方面的成果促进翻译实践和翻译评论水平的提高。